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违规减持公司股票并致歉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7日收到公司股东明图章出具的《关于违规减持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及致歉声明》。股东明图章于2021年12月10日至12月16日通过大宗交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超额卖出公司382,395股，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细则》”），构成了违规减持。现将有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本次违规减持前的持股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股东明图章持有公司股份26,507,738股，2021年6月10日，公司实施了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股转增0.2股。本次超额减持前，股东明图章持有公司股份23,556,9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2%，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本次减持的情况说明

明图章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后因个人原因于2021年3月29日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属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公告编号：2021-014）。

因对《细则》理解不充分，同时受第三方交易软件误导，股东明图章于2021年12月10日至12月16日通过大宗交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超额卖出公司382,395股，成交金额3,012,943.41元。本次交易完成后，股东明图章2021年转让的股份为8,334,716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6.20%。

明图章2021年转让股份中的1,400,000股转让给其配偶张娟女士（一致行动人），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40%。该部分股份仍在张娟名下，未在二级市场流通。除此之外，股东明图章2021年转让的股份为6,934,716股，占其所

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1.80%。

上述行为违反了《细则》第十二条“董监高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一）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构成了违规减持。

三、当前的处理情况

（一）明图章向公司说明，此次违规减持，并非主观故意行为，主要系本人对减持相关规定解读理解不充分，误以为股份转让给一致行动人不纳入年度可减持比例。明图章已进行了认真自查，并就因此造成的影响表示诚挚歉意。

（二）明图章承诺后续将全面认真的学习《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问题解答（一）》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严格履行相关规则，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三）公司董事会获悉此事项后高度重视，及时核实了相关操作情况，将进一步组织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减持规则，加强证券账户的管理，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避免此类情况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八日